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四月二十日　　司法周刊　　第一〇六期　　（第四版）

法務部李部長元簇巡視高雄臺南監獄

【本刊高雄訊】法務部李部長元簇於本（四）月八日上午十時許，由人事處張處長及高雄地檢處翟首席陪同，蒞臨臺灣高雄監獄仁德外役隊巡視，由典獄長王鑾泰親自接待，並引導巡視外役隊各處，對該監利用外役受刑人，以有限經費，剷平山坡，興建活動房舍，供外役隊使用，並與小港糖廠合作，使受刑人從事農作及與廠商合作，在監外從事壓克力、合板、汽機車零件等加工作業，充分發揮人力資源與土地利用之措施，表示嘉許。十一時許，轉往該監巡視，察看受刑人接見室，瞭解家屬接見實況，即進入戒護區巡視，頻頻詢問工場受刑人工作生活情形，並鼓勵好好學習，回饋社會。對該監因情安定，環境整潔，工作人員辛勞，慰勉有加。該監員工暨受刑人感於李部長在百忙中抽暇蒞監巡視慰勉，均極鼓舞興奮。（毅）

【本刊臺南訊】臺南舊監原係木造房舍，建於民前十七年，迄今已有八十九年，設備已達不堪使用程度，而且位居市區中心，未能符合現代刑事政策之需求，六十年十月層奉行政院函示籌劃遷建新監，以出售經管之土地，爲經費來源，嗣以原購得安南區土地地質鬆軟時常淹水，六十八年間復層奉行政院函示另行覓地遷建，六十九年三月間覓得臺南縣歸仁鄉武東村民有地約三十公頃，該地地勢高坦，環境優美，交通便利，符合遷建要求。

李部長對遷建工程十分重視，提示新監工程應採公開分項發包，主要建材自備，手續雖較繁，責任亦較重，然爲求以適切之輔導。按工程預算則可節省公帑近新臺幣二億元，興建工程自七十年十一月十五日正式動工，至七十二年三月卅一日全部竣工，歷時一年三月餘，法務部、審計部會同正式監驗，對施建工程良施工順利，及節用料牢固，品質優省公帑均表滿意。

臺南新監於四月九日正式落成啓用，李部長親率監所司張司長、人事處張處長蒞臨主持，臺南縣、市籍中央民意代表，縣、市長、議長，各機關首長暨地方人士應邀參觀、指導，盛讚臺南新監建築壯觀，設備新穎，環境幽雅爲本省最具規模之現代化行刑矯治機構，將使受刑人處遇獲得顯著改善，新監可容二五〇〇名，對其他監獄受刑人亦可疏解擁擠現象。

【又訊】法務部李部長、人事處張處長及臺南地檢處首席於本（四）月八日下午三時陪同立法委員郭俊次蒞臨臺南監獄臺南分監（酋監）巡視，並口頭簡報本監、分監業務暨搬遷移解進行情形，旋即引導慰問各科室同仁之辛勞，並巡視戒護區各工場、舍房、炊場、醫務中心、女監、接見室、料兩儲），轉至臺南參觀安平古堡，及南鯤鯓五王廟等處名勝古蹟，最後在暢遊秋茂園風景區後，至下午五時許始興盡返屏。（祺）

【本刊臺北訊】臺灣警北地方法院院長樹立爲提高員工工作效率，增進身心健康，特指示人事室、總務科、會計室舉辦七十二年春季自強活動；有一日遊程、二日遊程、三日遊程三種。一日遊程者有石門水庫烤肉，約一百五十人參加，於本（四）月十七日出發。二日遊程有太平山，八十五人參加，於本（四）月十六、十七日出發；溪頭、杉林溪，四十人參加，已先於四月九、十日出發；三日遊程有花蓮隊，二百人參加，預定五月七、八日啓程；南臺灣隊，八十人參加，預定四月二十二至二十四日啓程；阿里山隊，一百人參加，預定五月十三至十五日啓程。（銘）

石首席巡視臺北看守所

【本刊臺北訊】臺灣高等法院檢察處石首席明江，於本（四）月九日晚間九時卅分，輕車簡從，蒞臨臺北看守所視察，由該所朱所長接待至戒護區巡視各房大機部分舍房、工場門窗安全設施情形，石首席甚於實地觀察垂詢甚詳，由朱所長一一報告。最後並就安全設施應行改進各點面予指示，於十時卅五分離去。（乘）

板橋分院少年法庭積極推展輔導工作

【本刊板橋訊】板橋分院少年法庭爲增強輔導工作績效，除每月定期舉行「少年家長座談會」外，對於就學、就業、就醫、就業之工作，更經常與其工作區內各中等學校在密切聯繫方式下，隨時就在學中受保護管束少年之學習意向，做深入觀察與瞭解，並依其個別差異，予以適切之輔導。

此外，觀護人更經常列席中等以上學校學生校外生活指導委員會，與各校管教人員交換有關在就業輔導等問題。更爲鼓勵優良少年，主動觀護人除對於已就業之受輔導少年訪視外，並就各該少年性向、志趣及工業之志趣、性向有未合者，則提供就業資料，並隨時公布各就業輔導機構所發布之「就業快報」，俾得作適才適所之選擇。在就醫輔導方面，對於衛生常識之介紹、醫療費用貸助之申請，均做主動積極之扶助。在就養輔導方面，對於少年家庭生活之改善，以及無家可歸少年之轉介收容機構，均全力協助解決其艱困之問題。

又該院少年法庭爲配合臺北縣少年輔導會法律常識講演，本學期分擔轄區內三十五所學校適宜，正是尋幽攬勝的好時光。然不旋踵，天公不作美，於四月十日上午七時五十分準時出發，分乘屏東客運公司大型遊覽車五輛，至九時十分抵達烏山頭水庫，分兩梯次乘船遊湖，同人等徜徉於山光水色間，俗慮盡釋。中午十二時許復乘原車（車上供應中餐飯盒每人一份，飲料兩罐），轉至臺南參觀安平古堡，及南鯤鯓五王廟等處名勝古蹟，最後在暢遊秋茂園風景區後，至下午五時許始興盡返屏。（祺）

調劑同人身心提倡正當娛樂

院檢舉行春季旅遊

【本刊桃園訊】稍作休息，下午一時回程，順道再遊桃園地方法院唐院長爲調劑同人身心，鼓舞士氣，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績效，特於本（四）月十日（星期日）舉辦旅遊陽明山自強活動，參加員工暨眷屬二百五十餘人，分乘六輛遊覽車，於是日上午七時半自桃園地院出發，九點多到達目的地陽明山，山頭水庫等南部名勝風景區。嗣經登記參加之同人及眷屬共計兩百餘人，於四月十日上午七時五十分準時出發，分乘屏東客運公司大型遊覽車五輛，至九時十分抵達烏山頭水庫，分兩梯次乘船遊湖，同人等徜徉於山光水色間，俗慮盡釋。中午十二時許復乘原車返桃園。【本刊屏東訊】屏東地方法院金院長爲調劑同人身心，倡導正當娛樂，提高工作精神，特指示人事室會同總務科舉辦春季旅遊，自強活動，行程以當日往返爲原則，目的地經議定爲烏山自強活動，參加員工暨眷屬二百五十餘人，分乘六輛遊覽車，於是日上午七時半自屏東出發，九點多到達目的地陽明山，山頭水庫等南部名勝風景區。嗣經登記參加之同人及眷屬共計兩百餘人，於四月十日上午七時五十分準時出發，分乘屏東客運公司大型遊覽車五輛，至九時十分抵達烏山頭水庫，分兩梯次乘船遊湖，同人等徜徉於山光水色間，俗慮盡釋。中午十二時許復乘原車返屏。（祺）

【本刊臺北訊】臺灣高等法院檢察處石首席明江，於本（四）月九日晚間九時卅分，輕車簡從，蒞臨臺北看守所視察，由該所朱所長接待至戒護區巡視各房大機部分舍房、工場門窗安全設施情形，石首席甚於實地觀察垂詢甚詳，由朱所長一一報告。最後並就安全設施應行改進各點面予指示，於十時卅五分離去。（乘）

改進民事執行業務

北院調整書記官工作

【本刊臺北訊】臺北地方法院依照司法院所屬各地方法院辦理民事及財務強制執行人員遴選輪調實施要點，及該院辦理民事及財務執行人員遴選輪調作業實施細則之規定，調整各單位書記官及執達員之工作；此次調辦財務執行之書記官有洪徹照等六員、執達員簡煌吉等七員；調辦民事執行書記官詹金勇等六員、執達員臧永年等八員。以上調動人員均已於日前交接完畢。

此次輪調之特點有書記官鄒靜貞、楊傳珍二位女性同人辦理民事執行業務，首開全省各地方法院女書記官辦理民事執行之例，以求男女平等。（銘）

小神童宜正高揮毫眾當

【本刊宜蘭訊】宜蘭地院推事高御詞之幼女高正宜，現在只有六歲，天賦聰資，愛好書法，拜師陳光林，去年曾參加臺視田邊俱樂部舉辦的兒童書法比賽五燈獎，得到優異的評價。今年四月五日宜蘭縣爲了慶祝兒童節，特在宜蘭縣青年活動中心舉辦別開生面的「小朋友揮毫」活動，由書法家陳光林在場指導，高正宜當場揮毫書寫「遊山玩水」四個斗大的楷書（見圖）。高御詞推事爲了感謝指導老師的教導，也做了一首詩，詩詞是「效法林師志氣高，荷承指點學揮毫，遊山玩水舒心意，時宜匡正占頭綜」。（學）

庭丁劉吉祥拾金不昧

【本刊臺中訊】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庭丁劉吉祥，於本（四）月十二日上午九時四十分，在該院值日室門前走廊拾獲新臺幣一千元，因不知係何人所遺失，當即送交總務科處理，主科周漢章認爲該員拾金不昧，誠實可信，經簽報院長予以嘉獎一次，以資激勵。（拯）

法規動態彙輯

主管機關	法規編號	法規名稱	異動區分	公（發）布機關	年月日字號	備註
一、制（訂）定部分：						
內政部	省（市）縣（市）勘界辦法	訂定	內政部	72、3、3	臺內地字第一四一七九號令	全文九條
經濟部	經濟部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保管運用委員會設置辦法	訂定	經濟部	72、3、3	經(72)人字第〇八二一八號令	全文十二條
經濟部	船員攜帶國產品出口處理辦法	訂定	經濟部	72、3、9	經(72)貿字第〇九〇一二號令	全文六條
經濟部	石油類油庫及加油站安全管理辦法	訂定	經濟部	72、3、10	經(72)國營字第〇九二〇四號令	全文四十七條
交通部	國際數據通信規則	訂定	交通部	72、4、1	交郵(72)字第〇五九〇二號令	全文四十四條
行政院衛生署	國民因病申請出國就醫審核辦法	訂定	行政院衛生署	72、3、21	衛署醫字第四一六八六七號令	全文八條
二、修正部分：						
財政部	行政〇七—四八 商品禮券發售管理辦法	修正	行政院	72、3、8	臺七十二財字第四一六七號令	修正第四條、第九條及刪除第十四條條文。
經濟部	加工出口區准許設立外銷事業種類	修正	行政院	72、3、10	臺七十二經字第四三〇三號令	
經濟部	行政一〇—〇五—一三 工業區維護費徵收標準	修正	經濟部	72、3、17	經(72)工字第一〇三〇〇號令	修正第十三條條文、增訂第二十二條、第二十三條條文，並變更第二十二條、第二十三條條次爲第二十四條、第二十五條。
經濟部	行政一〇—〇五—〇二 食品工廠建築及設備之設置標準	修正	經濟部	72、3、26	經(72)工字第一一七三〇號令	
經濟部	行政一〇—〇三—四五 動物用藥品管理法施行細則	修正	經濟部	72、4、2	經(72)農字第一二五七七號令	修正第五十五條附表二動物用生物藥品每批查驗費。
經濟部	行政一〇—〇三—四六 動物用藥品檢驗標準	修正	經濟部	72、4、2	經(72)農字第一二五七六號令	修正第一百二十九條條文；並增訂第一百三十條條文。
經濟部	行政一〇—一四—二九 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營業規則	修正	經濟部	72、4、14	經(72)國營字第一四〇三二號令	修正第二十四條條文。
交通部	行政一一—〇七—〇三 市內電話規則	修正	交通部	72、3、10	交郵(72)字第〇四三七一號令	修正第四條條文。
交通部	電視無線電臺工程技術及設備標準規範	修正	交通部	72、4、1	交郵(72)字第〇七一五〇號令	修正第四條條文。
內政部	行政〇四—〇六—六九 律師公會章程訂立辦法	修正	內政部法務部	72、3、3	臺內社字第一四二六二二號令 法七十二檢字第一一五〇號令	
中央銀行	行政二二—〇二—〇一 銀行存款準備金調整及查核辦法	修正	中央銀行	72、3、21	(72)臺央業字第四〇四號令	
三、廢止部分：						
內政部	行政〇四—〇九—二四 省市縣勘界條例	廢止	內政部	72、3、16	臺內地字第一四三〇一四號令	